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XTC-A1-2472001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信银行南京分行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中信银行南京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主要为保障自助设备的运营服务水平, 通过采取外包的方式, 业务范围提供包括: 清机加钞、耗材更换、取吞卡、一般性维护(一级维修)、日常巡检、设备运营监控、差错对账、保洁服务、网点装修配合等日常运营服务及招标人要求配合的其他事项。注: 耗材更换服务中耗材为我行统一提供, 具体操作流程参加总分行制定的自助设备服务外包运营操作流程。本次招标入围2家供应商, 本项目签署服务采购框架单价合同, 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项目:

-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 实施过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至少需提供1个合同复印件及对应的至少1张发票复印件)。
- 3) 投标人财务核算规范, 具有良好的资金实力和财务状况(提供近三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中无审计机构否决意见或拒绝出具意见的情况; 如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须提供情况说明及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4)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 并且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 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 5)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截图,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截图),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截图)。

6)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招标人项目管理公司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7) 投标人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

8) 投标人未被招标人纳入禁用、退出名单（包括不仅限于招标人前置审查系统中出现禁用、退出及重大风险提示等）。

9) 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① 投标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对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持股比例合计达到20%（不含）以上；

② 投标人之间直接或者间接同被第三方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合计均达到20%（不含）以上；

③ 投标人之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为同一人；

④ 投标人的直接或间接持股20%（不含）以上的自然人股东，担任其他投标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⑤ 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投标人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事业单位。

⑥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影响本次采购活动的关联关系。

招标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4-24 09:00到2024-04-29 16:30

获取方式：发售时间：自2024年4月24日起至2024年4月29日止，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发售方式：各报名单位将购买招标文件款项电汇（公对公）至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京奥体支行 账号：1259055018103012400005422 注：（1）请供应商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参加项目的招标编号及款项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报名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另，请供应商汇款后将汇款凭证扫描件及公司开票信息发送至：2584700917@qq.com。（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中信银行数字化采购共享平台上的供应商注册，网址：<https://ebid.cfhc.citic/ebidding/#/ls/account>。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5-08 09: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5-08 09:00

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研发总部园02幢7层大会议室

七、其他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中信银行南京分行委托，对中信银行南京分行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诚邀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

1. 招标编号：GXTC-A1-24720019

2. 项目名称：中信银行南京分行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项目

3.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4. 招标内容：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主要为保障自助设备的运营服务水平，通过采取外包的方式，业务范围提供包括：清机加钞、耗材更换、取吞卡、一般性维护（一级维修）、日常巡检、设备运营监控、差错对账、保洁服务、网点装修配合等日常运营服务及招标人要求配合的其他事项。

注：耗材更换服务中耗材为我行统一提供，具体操作流程参加总分行制定的自助设备服务外包运营操作流程。

本次招标入围2家供应商，本项目签署服务采购框架单价合同，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

5. 最高限价：

预估年外包设备数量（台） 105

外包服务单价（元/台/月） 950

6.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报名条件：

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实施过自助设备运营服务外包（至少需提供1个合同复印件及对应的至少1张发票复印件）。

3) 投标人财务核算规范，具有良好的资金实力和财务状况（提供近三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无审计机构否决意见或拒绝出具意见的情况；如财务报表未经审计，须提供情况说明及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4) 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且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5)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截图，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截图），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截图）。

6)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招标人项目管理公司和招标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

关联。

7) 投标人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

8) 投标人未被招标人纳入禁用、退出名单（包括不仅限于招标人前置审查系统中出现禁用、退出及重大风险提示等）。

9) 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关联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① 投标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对本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持股比例合计达到20%（不含）以上；

② 投标人之间直接或者间接同被第三方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合计均达到20%（不含）以上；

③ 投标人之间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为同一人；

④ 投标人的直接或间接持股20%（不含）以上的自然人股东，担任其他投标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⑤ 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投标人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事业单位。

⑥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认定投标人之间存在影响本次采购活动的关联关系。

招标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不得分包与转包。

7.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套，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8.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自2024年4月24日起至2024年4月29日止，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9. 购买招标文件方式：

发售时间：自2024年4月24日起至2024年4月29日止，每天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发售方式：各报名单位将购买招标文件款项电汇（公对公）至以下账户：

账户名称：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京奥体支行

账号：1259055018103012400005422

注：（1）请供应商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参加项目的招标编号及款项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报名无效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另，请供应商汇款后将汇款凭证扫描件及公司开票信息发送至：2584700917@qq.com。

（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中信银行数字化采购共享平台上的供应商注册，网址：<https://ebid.cfhc.citic/ebidding/#/ls/account>。

10. 答疑方式：书面扫描件电子邮件方式。

11. 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4年5月8日上午9:00（北京时间）。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和开标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研发总部园02幢7层大会议室。

13. 投标文件请于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届时请参加投标的单位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14. 招标公告发布：本招标公告通过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金采网对外公开发布。

招标代理机构：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分公司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研发总部园02幢7层

联系人：方钦钦

联系电话：17321200466

电子邮箱：2584700917@qq.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68号新城科技园研发总部园02幢7层

联 系 人： 方钦钦

电 话： 17321200466

电 子 邮 件： 258470091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方钦钦（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